

附件 5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2 年度

评价单位：中共吴川市委政策研究室本级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中共吴川市委政策研究室

填报日期：2023.4.24

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3]2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2 年度中共吴川市委政策研究室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单位情况：我室为正科级行政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包括 2 个股（室），是市委的综合部门，负责市委综合性调查研究工作并提出意见和建议；人员情况：机构编制部门核定行政人员 6 名，雇佣制后勤人员 1 名，2022 年末在职行政人员 4 名，雇佣制后勤人员 1 名；工作职能：（1）贯彻落实市委工作部署，组织对党的方针政策问题，重点是对经济发展、文化建设、社会管理、生态文明建设、民主法治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方针政策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建议，供市委决策参考；（2）负责或组织有关部门起草、修改市委有关重要文件、文稿以及市委领导同志的报告讲话；（3）开展重点课题调研，组织协调各镇（街道）和市直有关单位开展重点课题调研活动；（4）检查、跟踪政策执行情况，向市委反馈信息，反映新情况、新问题、新经验；（5）组织撰写宣传、传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宣传我市的文章和著作；（6）负责政策研究新型智库建设工作，收集、整理国内外政治、经济、文化、科技、

教育等方面的信息资料，为市委提供政策研究及决策资讯服务工作；（7）承担经济发展、文化建设、社会管理、生态文明建设、民主法治和党的建设等领域改革相关政策研究工作；（8）贯彻落实党的人才发展政策，履行人才工作相关职责。承担市委和上级党委政策研究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加强综合协调。进一步完善与各单位各部门之间的协调协商协作机制，顺利推进改革任务；二是加强决策参考。深入开展调研，精心策划领导关心、社会关注、群众关切的课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目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协调部门工作，完成市委领导的文稿任务	完成率 100%
			做好市委深改委重要会议的筹备、组织和服务工作	高于 2021 年水平
			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开展 4 次以上专题调研活动，形成有价值的调研报告	≥4 次
			认真督查市委重要改革任务的落实，市委领导关于改革工作的批办件按期办结率达 96%以上，中央、省办、湛江市批办、件办结率达 100%	市委领导批办件办结率≥96%；中央、省、湛江市批办件办结率 100%
		质量指标	服务工作无差错	高于 2021 年水平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2 年，我室年初结转和结余 1.3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为 65.98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74.73 万元，决算数为 74.7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数为 65.98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74.06 万元，决算数为 74.0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98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在此次绩效评价中，我室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室主任曾昭胜任组长，副主任杨嘉城任副组长，组员为办公室负责人和财务人员。组长主要负责统筹工作，副组长负责协调和安排实施，组员负责进行具体绩效评价，整理绩效自评资料并上报。

（二）自评工作过程。我室通过查阅收集相关资料，查阅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对照评分表进行全面自查。在自评中，我室对 2022 年度实际支出分类别、分项目逐一评价。所有支出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要求及标准进行开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实事求是的评分，得出自评结论。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室自评材料根据市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按时保质完成报送。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我室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果

我室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市委重要文稿起草工作完成率 100%；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开展了 4 次专题调研活动，形成有价值的调研报告 4 篇；认真落实市委重要改革任务，完成率 100%；干部队伍建设制度更加完善，干部作风更加严谨。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绩效指标，促进了部门履职绩效目标的实现，具有较强的可持续性，自评分数为 100 分，总体评价等级为优。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我室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编制项目资金预算能按照轻重缓急原则，结合实际，深入调研，精准测算，编实编细各类项目预算。

预算编制规范性：我室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预算编制准确性：我室预算严格按照部门需求编制，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率高，无重大调整，预决算差异小。

(2) 目标设置

目标完整性：我室严格按照要求设置整体绩效目标，整体绩效

目标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对预期产出和效益有充分、恰当的描述。我室无项目绩效目标申报。

目标科学性：我室的整体绩效目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

2. 预算执行情况。

（1）保障措施

制度措施健全性：我室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支出管理

支出完成率：本单位年度实际支出数与年度实际收入数比率为 99.1%，其中本年度实际支出数 74.06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数 1.31 万元，本年收入数 74.73 万元。本年收入包括财政补助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74.06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从整体情况来看，我室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所有项目都详细制定了方案，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并加强了监督。整体支出完成率 99.1%，未能达到 100%，还需继续加强预算执行力度。

结转结余率：2022 年，我室年初结转结余为 1.31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为 1.98 万元，收入为 74.73 万元，结余结转率为 2.6%。

资金下达合法性：我室无下属单位，无下达下属单位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支付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情况。

财务合规性：我室资金支出严格执行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支出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按照“财政拨款支出”和“其他资金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按照财政拨款的种类分别进行明细核算；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3）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我室 2022 年度不涉及项目或方案调整，重大资金项目招投标、建议、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项目实施过程规范。

项目监管：我室不涉及下级单位和实施项目。

（4）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固定资产利用率：我室 2022 年固定资产总额 10.36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10.36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固定资产利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在用资产		闲置资产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其中：房屋						

二、通用设备		9.38	9.38	100%		
其中：汽车						
三、专用设备						
四、家具、用具、装具		0.98	0.98	100%		
五、图书、档案						
六、文物和陈列品						
合计		10.36	10.36	100%		

3. 预算监督情况。

(1) 信息公开

预决算：我室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相关 2022 年度预决算信息，其中预算公开时间 2022 年 7 月 13 日，公开内容为《2022 年中共吴川市委政策研究室部门预算》；决算公开工作暂未开展，由财政局统一协调公开。

绩效目标：我室 2022 年度无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自评材料：我室按照绩效自评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相关 2022 年度绩效自评信息，公开时间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开内容为《2022 年中共吴川市委政策研究室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2) 绩效自评

组织建立情况：在此次绩效评价中，我室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室主任曾昭胜任组长，副主任杨嘉城任副组长，组员为办公室负责人和财务人员。组长主要负责统筹工作，副组长负责协调和安排实施，组员负责进行具体绩效评价，整理绩效自评资料并

上报。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我室自评材料根据市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于2023年4月24日按时保质完成报送。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我室报送自评材料内容真实，全面详实，表格填写齐全，自评评分表得分客观、真实，佐证材料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工作）完成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充分。我室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4. 预算使用效益。

（1）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我室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09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0.0%；2022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3.72万元，实际支出1.67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44.89%，始终坚持厉行节约、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从严控制公用经费。

（2）效率性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2022年，我室按时完成党委和上级部门下达和交办的重要事项和工作，重点工作完成率为100%。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2022年我室设置整体绩效目标计划数4个，实际实现数4个，完成率100%。

项目完成及时性：2022年我室无项目目标。

（3）效果性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2022年，我室围绕市委中心工作，较好

完成了调查研究、文稿起草、决策服务等各项工作任务，为市委科学决策、推动吴川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4）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2022 年，我室无群众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我室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为 10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改进措施

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提高预算执行力度。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加快资金使用进度，提高使用效益。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